



手机扫一扫 边聊边爆料

奖金最低50元最高千元

新闻热线 3585000



31日,晴转多云,南风转东风3~4级,8~24℃ / 1日,多云转阴,东风3~4级,10~20℃ / 2日,阴有小雨,东风转东北风3~4级,10~15℃ /

淄博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四十五次会议 任命赵剑为淄博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淄博3月30日讯 3月30日,淄博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在淄博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厅举行。淄博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刘曙光,副主任王法亮、王可杰、卜德兰、巩曰锋,秘书长祁连山出席;淄博市人民政府副市长毕红卫、市法院院长梁久军、市检察院检察长魏玉民、市监察委员会有关负责同志列席。

会议审议、表决通过了人事任免案;举行了宪法宣誓仪式。

刘曙光指出,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是在我国全面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目标迈进的关键时刻召开的重要会议。习近平总书记在大会议期间的一系列重要讲话为我们进一步深刻理解和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提供了新的遵循。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大会精神,努力做到思想对接、思路对接、规则对接、工作对接,以落实淄博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力提速落实突破推动“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的决议》为抓手,

持续落实好淄博市委落实突破年部署,为推动淄博“十四五”强势开局、昂首起步贡献人大力量。

刘曙光强调,新任命的同志要践行誓言、牢记使命,切实担负起再塑淄博城市辉煌的时代责任。坚定信念、对党忠诚,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履职尽责、担当作为,认真落实市委决策部署,切实担负起高质量发展的责任;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扎实办理代表议案建议。改革创新、开拓进取,落实好全市2021年十大重点改革攻坚事项。不忘初心、为民造福,全力办好人代会票决确定的重大民生实事。依法履职、廉洁自律,塑造忠诚干净担当的良好形象。

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记者 任灵芝 通讯员 杨蕾 张灿 刘行钊



扫描二维码 查看更多内容

淄博市人大常委会任免名单 (2021年3月30日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五次会议通过)

任命:

魏文静为淄博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

免去:

吴宗乐的淄博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

决定任命:

赵剑为淄博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孙英涛为淄博市教育局局长; 王晓东为淄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周洪刚为淄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郑良宪为淄博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李晓红为淄博市文化旅游局局长; 杜海圣为淄博市人民政府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任; 苏凯为淄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黄雪颂为淄博市体育局局长; 陆汉明为淄博市医疗保障局局长; 王立明为淄博市城市管理局局长。

决定免去:

何恒斌的淄博市教育局局长职务; 王克海的淄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职务; 王瑛的淄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职务; 李德刚的淄博市交通运输局局长职务; 周茂松的淄博市文化旅游局局长职务; 孙刚的淄博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

职务:

高义波的淄博市体育局局长职务; 孙英涛的淄博市医疗保障局局长职务; 周洪刚的淄博市城市管理局局长职务。

免去:

魏文静的淄博市监察委员会委员职务。

免去:

边存鑫的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职务; 陈树礼的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职务; 孙慧的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 牛钢的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刑事审判庭庭长职务。

再创新高! 2020年淄博归集住房公积金73.93亿元

淄博3月30日讯 今天,记者从淄博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获悉,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健全住房公积金信息披露制度的通知》要求,经淄博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淄博市住房公积金2020年年度报告》于3月29日在淄博市人民政府网站和淄博市住房公积金网站发布。年度报告完整披露了2020年淄博市住房公积金业务办理、财务收支、制度执行、服务改进、信息化建设及社会效益等情况。

业务指标再创新高

2020年,淄博市归集住房公积金73.93亿元,同比增长7.63%,再创新高。2020年末,缴存总额584.93亿元,同比增长14.47%;缴存余额277.67亿元,同比增长7.2%。2020年,淄博市提取住房公积金55.27亿元,同比增长20.02%;占当年缴存额的74.76%,比上年增加7.72个百分点。2020年末,提取总额307.26亿元,同比增长21.93%。2020

年,淄博市发放个人住房贷款50.1亿元,同比下降1.12%。2020年末,累计发放个人住房贷款421.07亿元,同比增长13.51%;贷款余额263.83亿元,同比增长9.37%。

从单位方面看,覆盖面进一步扩大。2020年淄博市实缴单位8299家,同比增长18.81%;实缴职工52.45万人,同比增长4.23%。

从职工方面看,住房保障作用显著。公积金缴存职工中,中、低收入职工占98.94%,高收入占1.06%,住房公积金制度在扩大覆盖群体和保障中、低收入职工权益方面效果显著。

支持住房消费 和保障刚需作用明显

提取额超过七成用于住房消费,支持住房消费作用明显。从提取类型分析,住房消费类提取占据主导地位,达到当年提取总额的70.13%。其中,租赁住房占2.3%,比上年增加0.52个百分点,满足了更多无房职工的住房

需求。

提取政策普惠,中、低收入职工受益多。2020年,提取职工中,中、低收入职工45.74万人,占比98.43%,高收入职工0.73万人,占比1.57%。提取政策更多普惠于中、低收入职工,为进一步改善职工居住条件发挥了有效作用。

优先保障刚需职工购房资金需求。2020年,支持职工购建房138.61万平方米。贷款职工中,40岁以下贷款职工占总人数的75.57%,首次申请贷款的职工占87.88%,中小户型贷款占86.38%,以上数据表明职工(尤其是中、低收入职工)的住房需求得到合理引导,青年贷款、首次贷款、中小户型贷款等刚需群体得到有效保障,进一步发挥了住房公积金在支持住房刚性消费方面的制度作用。

落实异地贷款政策。2020年,发放异地贷款782笔、35952.5万元,为异地缴存的职工提供资金支持。

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记者 王莉莉 通讯员 杨巍巍



中宣部宣教局 中国文明网